(僅供參考)

編		號			檢		查	日	期	年	月	日	
型式		式			積		載	荷	重			公噸	
檢查部分			檢查內容及方法	結果		檢查部分				檢查內容	及方法	結果	
機械室	結		無破損、能自動閉鎖				各樓乘			水平間隙應在4 cl	m以內,且應互		
	構	室內狀況	無積(滲)水、照明及通風良好		乘場及機坑	各出入	器踏板:	之間隙		相齊平。			
	電動機 牽引機		運轉正常,無異音或震動				伸縮拉	門		無變形、斷裂;鋼			
		配線	固定良好,無破損				中田田	б		距應在 100mm 以內			
		聯軸器	固定良好,無鬆脫、裂痕			門	密閉門			無破損、變形或脫	,洛		
		機座	固定良好、無位移。				電氣裝			性能良好。			
			無漏油、異音、磨損或龜裂				機械連	與		性能良好。	. п./.		
		驅動槽輪	無異音位移、過度磨耗或龜裂			-	電纜	- <del></del>		無損傷、扭曲、變			
	電磁制動器	制動彈簧、螺栓					金屬固	足爬梆		固定良好(深度在1			
		煞車制動力 來令片	性能良好 磨耗無達原厚度 1/2、無破損			1414	坑底	口1111 112	. / f. 1.	須清潔,無積(滲)	水堄浆。		
		利車鼓	無損傷				于 <b>斯</b> 照明	明設備及停止		性能應良好,無破損。			
	控制箱	繼電器等	各種開關接點,動作良好			, ,	1713 1913			固定良好,無變形、	上番、龜烈。		
			固定良好、無異狀				緩衝器			配重與緩衝器間距離			
	調速機		性能良好能帶動剎車連桿				張力輪			固定良好,無變形、			
			動作速度應符合規定(電氣/機				防爆閥(	直接云	()	性能良好,能制止			
		超速開關及阻擋器	械:實測:/ 				逆止閥	(止回開	関)	性能良好。			
搬器(車廂)及升降路		門扉	無變形、脫軌或脫溝				安全閥 防泵空轉裝置			性能良好。			
			性能良好		14-	夂				性能良好。(設定)			
	搬器(廂內、廂上)	門導軌及踏板	固定良好,無變形、龜裂		<b>生装置</b>	各液		温控裝置		應保持油溫在5℃至60℃以內。			
			無變形、連鎖開關性能良好			壓單元	著床水-		裝置	75mm 以內應能確實	<b>【動作。</b>		
			按鈕及信號顯示正常				手動下		1117	性能良好。			
		廂內停止開關	性能良好				防柱塞	超程裝	直	性能良好。	12		
		, , , , , , , ,	性能良好				油壓缸			柱塞止擋板固定良 龜裂或脫缸。			
		停電照明、通風					壓力錶			無破損,性能良好。			
		標示	載重、用途標示應明確				油箱及壓力配管		官	固定良好,無漏油、龜裂或破損。			
			性能良好按鈕釋放應能恢復停止之狀態			荷	電流測試 速率測試			應符合規定。(實測上/下:/A) 應符合規定(實測上/下: / m/min			
		極限開關	上、下終點極限開關性能良好		荷重	試	还平例	还平例訊				.1	
	升	*****	配重塊固定良好,無破損脫軌				液壓測試			應符合規定。 (實測上/下: / bar(kg/an/2)			
			無顯著生銹變形、損傷		及		制動性的	上能試驗		滿載下降斷電時,搬器應能減速停止			
			槽輪無龜裂或過度磨耗,軸		性	1.1				荷重超過積載荷重之100%至110%			
		輪	承無異音		能 —— 測 試	性能	超載防止及警報裝置		<b>後</b> 表 直	時,能確實發生動作			
	降		無斷絲達10%以上、無磨耗達7%以			測	緊急停止裝置(夾軌器)		· 軌器)	動作確實,能制止抗	般器下降		
	路	34 1	上、無顯著變形銹蝕扭結(mm)			試	絕緣測試			電源電動材			
			每一條之張力應均勻				經緣別:	試		控制	(單位:MΩ)		
			彈簧、螺栓、螺帽等無龜裂、鬆動		其他								
			鏈條無裂痕,鏈環板斷面積										
			之縮減無超過 10%		75								
檢查	直發現	危害分析危害因	<b>国素:</b>		評估	危	害風險(	嚴重性	生及可	能性分析):			
評估結果改善措施:						檢討改善措施之合宜性:							
備言	主:							自					
		_	,無該項者打「/」,不良者		_			動		單			
			評估危害風險、依檢查風險	評估結	果採	取改		檢		位			
		·改善措施之合自 ·工安全衛生組織		<b>上</b> 仏 田	定 .	木幻	绕	查人		主管			
2. 依據「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」第八十條規定,本紀錄   人   官     表需保存三年。													